

# 禁养区划定需把握哪些要点?

◆孔源

近期,环境保护部、农业部联合印发了《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技术指南》(环办水体[2016]99号),对禁养区划定范围、程序和对不同区域畜禽养殖场环境管理提出了进一步的具体要求。

随着环保工作的不断深入,农村环境问题逐步凸显,畜禽养殖污染问题尤其突出。统计数据表明,来自畜禽养殖业的水污染物占了全国总排放量约一半。

## 禁养区划定需科学指导

长期以来,畜禽养殖业布局比较随意,基本是面向市场的需求和考虑生产的便利(如取水排水的便利等)选址布局,中小规模养殖布局就更为随意,导致在部分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有大量养殖场分布,加之生产方式普遍简单粗放、废弃物管理不到位,大量粪便、废水无序排放或渗漏,严重影响了地表和地下水环境质量。有些养殖场分布在城镇居民区等人口集中区域附近,逸散的臭气常常引发居民的不满引发纠纷甚至投诉,加之防疫风险增加,反过来也对养殖场的生产经营产生了负面影响。近年来,农村环保工作不断加强,《环境保护法》的修订颁布、《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实施以及《水污染防治法》的修订,对畜禽养殖环境保护提出了更为具体的要求,其中,优化和调整畜禽养殖布局是一项重要

任务。各地落实相关法律法规和工作方案工作力度不断加大,畜禽养殖环境管理不断加强,禁养区划定和相应的整治步伐逐步加快。

随着工作不断深入,部分地区禁养区划定和整治工作出现了程序不明、划定范围的盲目扩大甚至“一刀切”“一刮光”“一头不留”式的清理整治,影响了禁养区划定工作的顺利开展,引发农户不满,影响了畜牧业的健康持续发展,影响了“菜篮子”供给,影响了农民增收致富,不符合国家畜禽养殖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和服务畜牧业发展的精神和要求,不符合环境保护优化和服务产业发展的基本思路,不符合通过提高废弃物利用水平、加强种养结合的途径实现畜禽养殖污染治理的基本思路。

为此,环境保护部、农业部基于加强畜禽养殖环境保护、保障和服务畜牧业健康持续发展的考虑,针对禁养区划定的实际需要和目标指向,在充分沟通、深入调研、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制订了《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技术指南》。

指南依法进一步明确禁养区划定的范围,依法对禁养区的不同区域做出了有差别的更为具体的管理要求,目的就在于进一步加强指导,厘清有关法律法规的概念和要求,减少由于对法律法规要求的误解导致的问题,减少对畜禽养殖业健康发展的影

响,减少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不必要的工作压力,促进畜禽养殖业进一步通过提高粪便等废弃物利用减少污染排放从而实现养殖业可持续发展,乃至通过畜禽粪便的还田利用实现畜牧业的生态服务功能,实现畜禽养殖业的转型升级和提质增效。

## 指南明确四个核心理念

一是明确禁养区基本概念。即明确“禁养区”不是“无猪区”“无鸡区”“无牛区”“无禽畜区”“无养殖活动区”,而是“禁止建设养殖场或禁止建设有污染物排放的养殖场的区域”,换句话说,禁养区是禁止建设达到省级人民政府设定规模标准畜禽养殖场或达到省级人民政府设定规模标准且有污染物排放的畜禽养殖场所的区域。

二是划区合法。即依照《畜牧法》《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将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保护区、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和缓冲区、城镇居民区和文化教育科学研究区划定为禁养区。指南同时说明,其他法律法规,包括国家和地方的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建设畜禽养殖场的区域,也应当予以划定并落实相应的管理要求。

三是分类管理。指南依据《水污染防治法》《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自然保护区条例》《风景名胜区条例》等法律法规,对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的一级保护区和二级保护区、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和缓冲区、风景名胜保护区的核心景区和非核心景区,提出了差别化的管理要求,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一级保护区、风景名胜保护区的核心景区、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和缓冲区,不允许建设养殖场,现有的养殖场要依法搬迁或关闭。地处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二级保护区、风景名胜保护区的非核心景区,可以存在不排放污染的养殖场,即如果某个养殖场不排放污染,则根据《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第二十五条的规定,不属于“确需”关闭或搬迁的养殖场。同时,指南依照《水污染防治法》第九十一条、《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第十八条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申明:“畜禽粪便、养殖废水、沼渣、沼液等经过无害化处理用作肥料还田,符合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不造成环境污染的,不属于排放污染物。”旨在申明,目前地处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二级保护区、风景名胜保护区的非核心景区等禁养区的养殖场,只要实现粪便、废水等废弃物全部还田利用不造成环境污染,则不属于排放污染的养殖场,依法不属于“确需”关闭或搬迁之列。

四是进一步明确了工作机制。即禁养区划定要由地方环保、农牧部门会同有关部门依法依规并结合当地有关规划,识别和初步确认禁养区范围,在实地勘察核定范围的基础上提出划定初步方案,经过征求社会和有关部门意见并报上一级环保、农牧部门审核后,由同级人民政府批准公布。相信,随着指南的实施,禁养区划定工作将进一步务实科学、实事求是,推动和保障畜禽养殖业将更快地走上绿色、和谐的发展道路,实现健康持续发展。

作者系环境保护部水环境管理司农村环境管理处调研员

## 华夏绿讯

太原乡村清洁工程已建317个示范村

# 90%村庄垃圾将获无害化治理

本报记者高岗松太原报道 记者日前从山西省太原市环卫部门获悉,为彻底改变农村垃圾乱倾乱倒顽疾,太原市计划到年底将建成440个清洁达标示范村。

目前,太原市周边有超过1000多个村庄。为了全面提升乡村环境的管理水平,按照省乡村清洁工程领导组的安排部署,太原市从基础设施建设、垃圾收运和处置以及日常管理等方面入手,于今年年初启动了乡村清洁工程,其中包括整治乡村环境卫生、新建25个垃圾中转站,并创建440个达标村。

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太原市先后开展了“四有、四无、四清”的环境卫生综合整治行动,截至目前,共清理村庄“四堆”万余处,清理各类积存垃圾6.2万吨。借助省、市的乡村清洁工程补助资金,将其主要用于农村清扫保洁队伍配置、垃圾清运车辆购

置、垃圾中转站和处理设施建设。同时,还编制了县城农村垃圾治理专线规划,合理统筹布局农村垃圾收集点、中转站、垃圾填埋场等基础设施,逐步实现农村垃圾无害化处置。此外,强化农村清扫保洁队伍管理,按照每400名农村户籍人口配备1名保洁员的标准,组建了稳定的农村保洁队伍。

截至目前,太原市已建成317个清洁达标示范村和29座垃圾中转站。另有8座垃圾中转站已开工建设,还有17座将实施改建,超额完成了垃圾中转站建设任务。

太原市乡村清洁工程办公室负责人告诉记者,这些垃圾中转站建成后,可以满足乡村垃圾直运、转运、就地无害化处置三种模式进行收集和处置,全面提升乡村垃圾处理水平。到2020年,太原市将力争使所有村庄实现垃圾定点存放清运,90%的村庄生活垃圾得到无害化治理。

# 罗平综合整治农村环境见成效

农村规模化畜禽粪污处理利用率达到95%

本报蒋朝晖 通讯员庞凌李 红琳曲靖报道 云南省曲靖市罗平县154个行政村目前已全部获得市级生态村命名,两个乡(街道)被命名为国家级生态乡(街道)。罗平县举全县之力实施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三年攻坚行动已初见成效。

罗平县成立了由县委副书记任组长的县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县政府每年定期召开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会,并出台《罗平县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三年攻坚行动方案(2016-2018年)》(以下简称《行动方案》)《罗平县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实施细则》等指导性文件。

在全面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中,罗平县将垃圾清运、处置及处理设施纳入全县“一盘棋”统筹规划,计划总投资4013.72万元建设全县垃圾处理设施,配置垃圾箱3387个,垃圾清运车辆98辆,建设4座垃圾中转压缩站及25座垃圾热解炉,到2018年底达到垃圾清运、处置及处理设施全覆盖。

据了解,罗平县千方百计破解农

村环境综合整治资金保障难题。制定了村庄环境整治工作目标考核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自2016年起,县级财政每年安排600万元用于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等工作经费。按照《行动方案》相关要求,县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领导小组负责整合易地扶贫搬迁资金、美丽乡村乡村资金、清洁乡村项目资金、农村环境综合整治资金,县政府筹资8809.08万元,做好全县垃圾处置设施建设及清运设施配备工作。按县负责清运、处置,乡镇、村(组)负责日常清扫保洁的原则,县财政每年将清运、处置(热解、中转、维护)费用2000万元列入财政预算,对乡镇实行定额补助。

罗平县在开展万峰湖沿湖村庄环境综合整治中,积极争取并获得了国家专项治理资金9727万元,用于50个行政村生活污水收集及处置工程建设。

目前,罗平全县农村规模化畜禽粪污处理利用率达到95%,农村厕所普及率达到72.85%。

# 贫瘠土地建华东最大森林氧吧

安徽官亭乡村生态旅游开拓绿色发展道路

本报讯 安徽省肥西县官亭镇历时6年通过土地流转方式,在13万亩贫瘠分水岭上建森林,打造出华东最大的“苗木花海天然氧吧”。

肥西县官亭镇位于江淮分水岭脊背,地处合肥与六安两市之间,是传统的农业大镇,但雨水难蓄农民取水成本高,土地贫瘠百姓困苦。

为加快推进城乡统筹发展,2010年至2016年底,官亭镇争取到县财政投资3个亿,在312国道南侧修建官亭生态园,依托核心区6万亩精品苗木,现已建成连片13万亩“森林花海氧吧”,成功创建安徽省级森林公园并争创国家4A级旅游景区。

刘贤春 王保群 黄求存

农民进入园林公司当起园艺师,以乡村生态旅游开拓出一条人与自然和谐共处的绿色化发展道路。

官亭镇外宣办主任周先海介绍说,官亭镇将各社区释放出的土地与承包地委托合作社统一对外租赁。2011年引进浙江滕立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投资6亿元建立万亩苗木观赏基地。经多年辐射带动发展,现今已有30家知名园林企业入驻园区,这些苗木公司和当地政府签订了20年土地租赁合同,逐渐形成占地13万多亩、总投资逾数十亿元的官亭连片现代农业花卉苗木示范园。

刘贤春 王保群 黄求存



山东荣成国家级大天鹅自然保护区工作人员统计,今年截至目前已有上万只大天鹅回迁越冬,是近年来回迁数量最多的一次。据统计,上世纪90年代,来保护区越冬的大天鹅曾达1.2万余只,近十年来,因少部分分流到山东半岛部分湿地,大天鹅数量始终没突破万只。近年来,山东荣成国家级大天鹅自然保护区加大生态治理力度,人工栽植天鹅喜食的大叶藻,建立污水处理厂,对湖区清淤,使保护区的生态环境得到较大改善,回迁越冬的大天鹅越来越多。

人民图片网供图

# 小苹果牵引 产业生态扶贫“三赢”

甘肃庆阳发展生态化苹果产业,帮助群众脱贫致富投身生态农业



镇原县枣林村果农陈丽荣和同伴们在雨后的现代有机苹果园里给果树掐枝。 白刘黎摄

◆本报记者白刘黎

在各种电商购物狂欢活动中网购过苹果的人,应该对一家名为“御果侠”的网店不陌生。记者查询了它的销售记录,地处甘肃省庆阳市合水县的这家网店,苹果的平均月成交量竟然达到了惊人的两万多公斤。

据了解,这家网店只是庆阳市苹果营销的多家电商之一,也是当地政府出面做营销,大力扶植苹果产业的政策在电商领域的成果体现。

在庆阳市不久前举办的“苹果开园采摘”活动上,新任市委书记负建民更是带头推销庆阳苹果,并明确提出:要把苹果产业打造成群众脱贫致富的“绿色引擎”,要实现产业、生态和脱贫的“三赢”。

小小的苹果怎么就能成为“绿色引擎”?真的能带动“三赢”吗?带着好奇,陇原环保世纪行记者团一行来到了庆阳市。

## 产业发展生态化

遵循建园标准化、繁育无害化、肥料有机化、水肥一体化、技术专业化

据了解,庆阳地处优质苹果最佳适生纬度带,光热资源丰富,土壤疏松肥沃,昼夜温差较大,具备优质苹果生产的全部7项生态指标,是国家规划的苹果最佳适生区。苹果产业在庆阳得到了各界的大力支持,扮演着当地现代农业的“首位产业”和农民增收致富的“铁杆庄稼”。2010年,庆阳还专门成立了果业局,负责全市果业生产、加工、储藏、流通和技术开发等工作。

记者沿西峰、镇原、正宁、合水、庆城,一路5个县(区)走下来,听到最多的一句话就是“产业发展生态化,生态保护产业化”。

刘长庆是镇原县太平镇枣林村现代有机果园的负责人,据他介绍,这里的果园是企业主导新建的,遵循了建园标准化、繁育无害化、肥料有机化、水肥一体化、技术专业化是这个果园的“五化”目标。

“五化”是对新建苹果园的要求,对传统的果园,庆阳市也进行了产业化、科技化、环保化的重建。

正宁县县长张龙杰,在政府主导整合重建的官和镇东里村千亩苹果示范园里,说出了极具田园诗意的“果在树上挂,人在林中行”。东里村打算在保留原汁原味乡土气息的前提下,建设“宜居、宜游、宜业”的生态文明示范村和苹果产业园区。

据统计,庆阳市目前苹果累计面积达到166.6万亩,预计今年总产量将达到76万吨。

庆阳市林业局党委委员、市绿化办主任白勇龙表示,苹果产业的发展给他们的工作带来了诸多便利。“农民捡起了弃耕地开始种苹果,原本没啥植被的荒山也开始有人管了,发展起了苹果产业,苹果给了庆阳一片新绿。”

“苹果产业的绿色发展不仅对环境基本没有污染,而且很大程度上改善了生态环境。”庆阳市环保局副局长马宏伟说,“特别是科学施肥、使用有机肥,对减少土壤污染、改良土壤都有积极作用,生态前景很好。”

他解释道,“产业发展生态化”就是如苹果种植这样能给庆阳带来生态效益的产业,同时也在积极促成其他产业发展的生态化;“生态保护产业化”则是将生态文明建设的内容融入产业的规划和企业的发展,让生态建设搭上产业发展的“顺风车”。

## 能“脱贫”也能“致富”

大部分人都愿意投身生态农业,让自己的家乡绿起来、美起来

苹果亩产效益最高而且产量稳定,抗药毒改良效果好,是庆阳市精准扶贫的首选项目和主导产业。而生态化、产业化的苹果种植,最大的受益者还是农民。目前,全市果农人均苹果收入2379元,提供农民人均纯收入984元。

庆城县果业局副局长徐巨涛给记者举了一个例子。政府出资,给贫困户每家栽一亩好果苗,由专业的技术人员进行技术指导,3年后便有可观的产量。一亩地的纯收入可以达到5000元。到了盛果期,即便按照这几年最低的两块钱一斤的价格,每亩地也能收入将近1万元。“更何况现在的好苹果都论‘个’卖,一个可以卖到8块钱!”

在庆城县,苹果产业收入占到了农